采购项目编号：HYDZB-2026-081

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房屋租赁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20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20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28

第一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项目概况

房屋租赁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榆林市高新区安居东路 58 号（金叶小区一楼商铺）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YDZB-2026-081

项目名称：房屋租赁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预算金额：63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房屋租赁):

合同包预算金额：63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3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房屋租赁服务	房屋租赁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63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房屋租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 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3〕10 号)；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3〕5 号)；

（8）《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房屋租赁)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 2025 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企业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企业 2026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加盖投标人公章）；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7、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提供 2、3、4 项。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10 月 12 日 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 ，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18:00:00 （北京时间）

途径：榆林市高新区安居东路 58 号（金叶小区一楼商铺）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03A

五、开启

时间：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803A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 (http://www.sxggzyjy.cn/)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

2.请各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

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地址：榆阳区灵秀街 3 号

联系方式：1323929729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高新区安居东路 58 号（金叶小区一楼商铺）

联系方式：0912-344877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纪瑜

电话：15619910006

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0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高新区安居东路58号（金叶小区一楼商铺） 联系人：纪瑜 电话：0912-3448777
3	监督管理机构	榆阳区财政局
4	项目名称	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房屋租赁
5	项目编号	HYDZB-2026-081
6	采购内容和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单一来源文件第三部分
7	预算金额	本项目预算金额：630,000.00元，供应商谈判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630,000.00元，供应商谈判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2025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7、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提供2、3、4项。 **上述资质为必备资质，欠缺其中任何一项按无效投标处理。**
9	服务期	一年。
10	服务费用支付 方式时间和条件	1、结算单位：采购人结算，在付款前必须开具等额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的40%；剩余款项验收合格后一次付清。
11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2	转包与分包	分包：不允许允许，分包内容要求：在征得招标人同意后，承包人

		可以将本项目的专业工程进行分包。分包金额要求：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符合施工拟分包的专业工程国家相关强制规定。
13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	响应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个日历日
15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文件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6	备选投标方案 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17	谈判保证金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不要求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号文件规定，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10月15日 13时30分
19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 2026年10月15日 13时30分（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803A
20	不见面开标事项	/
21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
22	纸质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须提交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word版U盘）壹份。投标文件正、副本须各自装订成册，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每份投标文件封皮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

		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特别提醒：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U盘1份（Word版投标文件）邮寄的资料收到的时间直接影响结果公告时间）。** **收件人：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收件电话：0912-3448777/15619910006** **收件地址：榆林市高新区安居东路58号（金叶小区一楼商铺）**
23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采购人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24	响应文件是否分册装订	☑需要，分册装订要求： ☐不需要 响应文件分册装订，每册分正、副本；采用A4页幅、左侧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
25	谈判报价	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 1、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应是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内容的谈判报价，并且包括供应商合理利润、税金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及采购文件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的费用。 2、供应商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本项目具体情况，结合自己的经营情况、实力情况、市场行情以及企业自身投标策略，自主进行报价。 3、供应商的谈判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的验收费、人员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等所有费用以及应由供应商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7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评分内容和评分方式。

<table>
<tr><td>29</td><td>代理服务费</td><td>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发改办价格[2011]534 号）中规定的差额定律累进法计算,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2)支付方式：成交供应商应在领取通知书的同时，向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
3、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
<tr><td>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d>工程招标</td></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例如：某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500-100)*1.1%=4.40 万元
(678.2-500)*0.8%=1.4256 万元
服务费=1.50+4.40+1.4256=7.3256 万元。
4、本项目项目属性：服务招标。</td></tr>
<tr><td>30</td><td colspan="2">特别提示</td></tr>
<tr><td>30.1</td><td colspan="2">谈判报价轮次：
多轮（报价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谈判现场为第二轮）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谈判现场通知（请投标单位本项目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保持手机畅通，以便于接收最后报价通知，各供应商在开标现场进行最后报价。）</td></tr>
</table>

30.2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李 靖 15509125117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刘 波 18809125468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2000万元	1年	3.8%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年	3.45%-3.85%	24小时	杨 尧 13325409313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人：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采购代理机构：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供应商：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并参加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要求

1、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组成：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1、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

1-2、供应商须知

1-3、采购内容及要求

1-4、合同主要条款

1-5、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2、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获取：收到单一来源采购邀请函的供应商应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仅作为本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使用。

3、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包括邮件、传真等）通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领取人，澄清或修改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三、谈判及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及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

2、合格供应商要求：

2-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2025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

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7、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提供2、3、4项。

以上均为供应商必备要求,供应商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须附有相关证明资料复印件，否则其递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3、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编制

3-1、纸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均需用A4幅面纸张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三级及以上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并统一装订（胶装）成册。

3-2、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单一来源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在修改处签字。

3-3、投标人名称应填写全称，单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必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单

一来源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必须加盖骑缝章。

3-4、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3-5、未按上述要求编制及签署的单一来源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单一来源响应文件。

3-6、供应商在编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时，应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格式内容编写，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内容应包括：

3-6-1、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函格式及内容的响应。

3-6-2、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货币用人民币，单位为元。

3-6-3、供应商须出具的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证明参加单一来源采购的供应商具备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活动要求的资格。

3-6-4、供应商为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3-6-5、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注明，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且其允许的资质范围包含本项目项下的内容。

4、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

4-1、供应商应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的第一次单一来源谈判报价表上按要求标明总报价、服务期、质量标准等，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受。

4-2、第二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响应报价是完成相应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4-3、凡因供应商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5、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保证金：

5-1、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6、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

6-1、单一来源采购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九十日历天，在有效期内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6-2、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

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

四、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提交

1、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提交

1-1、供应商开标现场应提交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件（U盘或移动硬盘，谢绝光盘）。

1-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延长谈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谈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当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3、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2-4、在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有效期满之前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五、单一来源采购谈判

1、在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2、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会议主要程序如下：

（1）宣布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截止时间；

（2）宣布单一来源采购会议纪律；

（3）介绍参会人员；

（4）公布在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截止时间前递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情况；

（5）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6）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检查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7）当众开启密封符合要求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公布供应商名称、第一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交货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8）供应商代表、监督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表记录上签字确认；

（9）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报送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会评审；

（10）单一来源采购谈判会议结束。

六、评审

1、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采购人组建的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负责。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小组成员应推举一名组内专家为本评审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有权对整个单一来源采购谈判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3、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初审

3-1、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由采购人对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相应资格。

序号	评审因素	资格审查标准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企业2025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附注，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或开标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函，以上形式的证明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企业2026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
6	信用查询截图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有以上不良记录的不得参与评审活动；
7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提供投标信用承诺书）；
8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注：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可不提供2、3、4项。		

3-2、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由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出响应。

序号	评审因素	符合性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未划分标段的除外）	投标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投标文件组成	没有私自篡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及相关内容，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的。
3	投标函	加盖投标人公章，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人直接投标除外）的合法性或有效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6	投标有效期	有投标有效期且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7	虚假材料	未提供虚假资质、未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未出现虚假应答。
8	实质性条款响应	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没有重大缺项漏项,无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9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开标一览表填写符合要求；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未低于成本，未形成不正当竞争。
10	商务响应	投标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未附加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
11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投标”的情形。

4、单一来源采购谈判过程

4-1、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认真阅读，并对采购内容等进行谈判。供应商就谈判中的相关内容按要求以书面形式进行补充、完善、澄清、承诺，但补充完善的内容必须在其授权范围内。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以补充、完善后的内容作为评审的依据。

4-2、供应商对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的提出问题予以澄清说明，做出承诺，同时对报价及构成再做成本分析、核算，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单一来源采购二次谈判报价。

5、比较与评价

5-1、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

5-1-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1-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1-3、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1-4、对不同文字文本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1-5、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5-1-6、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6、确定采购成交价格、条件。

7、谈判小组拟写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告，送采购人审定。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单一来源采购谈判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以确定成交供应商。

2、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对评审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成交供应商，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公示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八、询问与质疑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5、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

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7.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电话:0912-3448777　联系人：纪瑜

九、合同

1、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二十五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后两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重新采购。

十、代理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服务类标准计算收取，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足额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租赁采购项目。采购单位现有业务用房面积仅1100平方米，场地狭小、布局老旧、功能分区不完善，无法满足基层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要求，各级卫生行政部门检查均不达标，严重影响基本医疗、公共卫生服务正常开展。

为规范科室设置、优化诊疗流程、补齐业务短板、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需租赁毗邻现有院区的房屋作为新增业务用房，实现整体统一办公、统一管理、不分址运营。

二、采购标的基本信息

1. 服务名称：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租赁服务

2. 供应方（唯一产权人）：张亚雄

3. 房屋位置：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北侧，与中心背靠背、一墙之隔

4. 房屋总面积：1085.89 ㎡

5. 房屋明细

- 第一层：建筑面积519.0 ㎡，结构为砖混、框架结构
- 第二层：建筑面积554.39 ㎡，结构为砖混、砖拱、彩钢结构
- 配套仓储用房：第一层12.5 ㎡（仓储用途）

6. 房屋规划用途：商业用房

三、采购服务内容

本次采购为整体房屋年度租赁服务，供应商需提供上述全套房屋使用权，用于采购单位医疗卫生业务扩容及规范化建设使用，具体使用用途包含：

1. 新增标准化全科诊疗辅助诊室、接诊候诊区域；

2. 公共卫生服务办公、居民健康档案管理、随访工作办公区域；

3. 预防保健、健康教育、康复理疗、健康体检辅助用房；

4. 行政辅助办公、会议培训、资料档案存放区域；

5. 医疗耗材、防疫物资、办公物资仓储存放使用；

6. 弥补现有院区面积不足，完成卫健系统规范化达标建设。

租赁期间，房屋整体整体交付、整体使用，不得拆分、不得限制科室用途，保障中心一体化办公运行。

四、服务要求

1. 区位连续性要求

租赁房屋必须与现有中心院区紧邻连通，保障全院统一动线、统一管理、人员集中办公，严禁分址办公、异地办公，满足医疗工作闭环管理要求。

2. 权属合规要求

供应商保证房屋产权清晰、无权属争议、无抵押、无查封、无租赁纠纷，可正常用于单位办公及医疗辅助业务使用，配合采购单位完成租赁备案、检查核查等相关工作。

3. 房屋交付标准

房屋现状交付，场地平整、结构安全、通水通电，具备正常办公使用条件；室内无违建安全隐患，主体结构稳定，满足日常人员办公、群众就医通行安全要求。

4. 维修维护要求

租赁期内，房屋主体结构、屋面、外墙、公共给排水、主电路等主体设施损坏由产权人负责维修，保障用房安全稳定。

5. 使用保障要求

租赁期内，未经采购单位同意，出租方不得收回房屋、不得转租、不得限制正常使用、不得无故终止合同，确保医疗业务持续稳定开展。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一、商务条款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服务期：一年
2	付款程序及付款方式： 1.合同总价即成交价，成交供应商应在协商报价中标明完成本次协商所有费用。 2.本项目成交供应商承担完成项目所有费用。 3.付款方式和程序： （1）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 （2）合同签订后付合同总价的40%；剩余款项验收合格后一次付清。
3	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7×24小时的技术咨询服务。
4	违约责任： 1、按《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同招标公司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5	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的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但。
6	验收： 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备注：如有验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2000-3000元不等)；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

	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二、合同格式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此合同只作为参考，最终签订的合同以采购人确定的合同内容为准。）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　购　人：_____

供　应　商：_____

签署日期：_____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项目地点：_____；

3. 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投标文件、澄清、成交通知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_____（**¥** ）。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负责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_____。

五、期限

服务期：_____。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服务内容与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附清单）

八、项目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四、违约责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五、验收

由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或者邀请有关专家、质检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共同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备注：如有验收需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金额 2000-3000 元不

等)；验收合格须交接项目实施的全部资料，并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验收须以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澄清、及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

十六、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七、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____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盖章）	供应商：（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五部分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榆阳区新明楼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房屋租赁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一、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响应函

二、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表

三、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分项报价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响应方案

六、商务偏离表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八、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申报截图

一、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编号）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项目相关技术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首次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服务期：_____，质量标准：_____。

3、我方提交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

4、我们已经详细阅读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完全理解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表述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资料。

5、如我方于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在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有效期内撤回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我方愿接受相关处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有关的相关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且尊重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小组的评审结论。

7、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九十日历天。

8、其他补充内容：完全响应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商务及技术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质量标准、服务期、付款等。

9、有关于本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公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报价表

项目名称	
总报价（元）	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服务期	
质量标准	
注：本页所填写数据须与响应函部分一致，否则以投标函为准。	

备注：1、“单一来源谈判报价”为总价。单一来源谈判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首次单一来源采购谈判分项报价

自拟

备注：1、本表“投标报价”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一致；

2、本表为样表，仅供参考，**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进行填写。**

四、资格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中附以下资质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1、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供应商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资质证明材料。

3、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附件 1：

信用承诺书（保证金）

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采购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2.向监督部门、交易中心、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提交响应文件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 日内未将合同原件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放弃中标；不按照单一来源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附件 2：

供应商书面声明函

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第___标段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项目不分标段的，第___标段空白处填写“/”。

五、响应方案

（各供应商可根据本项目采购内容自主编写，格式自拟）

六、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响应说明

说明：

1、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如实填写。

2、偏离情况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3、响应说明填写：对偏离做出详细的说明。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

七、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榆林市恒易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td></tr>
<tr><td rowspan="6">企业法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税务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机构代码证号</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td><td colspan="2" row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td></tr>
<tr><td colspan="2">（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投标人地址）的（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务，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月__日签字/盖章生效，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天；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应与投标文件有效期一致。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依次加盖单位鲜章。

投　标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